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7樓

承辦人：陳詠榆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35

傳真：(02)89535325

電子信箱：ak433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力字第11209656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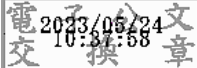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4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ZJV3GC）

主旨：銓敘部函以，公務人員陞遷法部分條文業經總統112年5月
17日華總一義字第11200040961號令修正公布一案，請查
照並依該部來函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2年5月19日部銓一字第
112557655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